

# DB 3305

## 浙江省湖州市地方标准

DB 3305/T XXXX—XXXX

### 视力健康校园建设与管理规范

(报批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建设要求 .....	1
5 管理要求 .....	2
6 评价与改进 .....	3
参考文献 .....	4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湖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长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长兴县卫生健康局、长兴县教育局、湖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湖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湖州市教育局、长兴县第一小学、湖州深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胜、邵斌、罗康、刘静、张湘江、施长苗、唐昊翔、吴涛、丁忠明、王晓丽、陈金星、付云、袁瑞、蒋学平、臧培峰、李乐、费晓露。

# 视力健康校园建设与管理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中小学校视力健康校园的建设要求、管理要求、评价与改进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中小学校视力健康校园的建设与管理。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976 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  
GB/T 11533 标准对数视力表  
GB/T 17743 电气照明和类似设备的无线电骚扰特性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GB/T 18205 学校卫生综合评价  
GB 40070 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  
QB/T 4071 课桌椅

##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 4 建设要求

### 4.1 教学环境

按照 GB/T 17743、GB/T 3976 和 QB/T 4071 的规定对教室人均面积、采光、照明、黑板和课桌椅进行配置，至少满足以下条件：

——人均面积。小学教室不低于 1.36m<sup>2</sup>，中学教室不低于 1.39m<sup>2</sup>；

——采光。采用左侧采光，采光系数不低于 2%，窗地面积比不低于 1:5，墙壁和顶棚为白色或浅色，窗户为无色透明玻璃；

——照明。课桌面照度不低于 300lx，黑板面照度不低于 500lx，教室灯管垂直于黑板且灯具为控照式灯具；

——黑板。黑板完好、无眩光，反射比在 0.15~0.20 之间，小学黑板尺寸不低于 1.0m×3.6m，中学黑板尺寸不低于 1.0m×4.0m；

——课桌椅。最前排课桌的前沿与前方黑板的水平距离不低于 2.20m，最后一排课桌的后沿与前方黑板的水平距离小学不超过 8.00m，中学不超过 9.00m。

### 4.2 宣传阵地

4.2.1 在校门、楼道、楼梯等明显位置创建视力健康支持性环境。

4.2.2 通过墙体彩绘、宣传展板、广告牌、电子屏幕等营造视力健康氛围，形式不少于3种，宣传资料定期更新。

4.2.3 在室内或教学楼墙体上悬挂符合 GB/T 11533 要求的新版视力检测表，并定期检查。

## 5 管理要求

### 5.1 组织管理

5.1.1 建立视力健康校园工作小组，由书记/校长担任组长，组员包括校领导、相关部门负责人、校医或保健教师、教师、学生家长代表等，岗位职责分工明确。

5.1.2 将视力健康校园建设与管理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工作方案和实施计划，并将视力健康校园建设与管理工作经费纳入年度预算。

5.1.3 每学年至少组织召开2次视力健康校园工作例会，书记/校长应全勤，其他组员出勤率不低于80%。

5.1.4 每学年至少召开1次全校视力健康校园工作动员/宣贯大会，动员全体师生参与视力健康校园相关工作。

5.1.5 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包括视力健康校园公开承诺制、人员管理、物资管理等制度。

5.1.6 每学年至少开展1次面向全校教师的视力健康教育技能培训，培训率达到90%以上，主要负责人至少参加1次专题培训。

### 5.2 健康管理

5.2.1 遵循早发现、早诊断、早干预的方针，把综合防控工作重点放在预防保健上，面向全体学生实施预防保健干预。

5.2.2 将视力健康筛查纳入年度体检项目，每学年至少开展2次筛查，内容包括裸眼视力、戴镜视力（如有戴镜）和非睫状肌麻痹下屈光检查，有条件的宜增加眼轴长度、角膜曲率测量和视觉健康影响因素评估等。对检查结果进行汇总分析，及时将学生视力健康状况向教育行政部门汇报，并反馈家长。

5.2.3 在统一的信息化平台上建立学生视力健康档案，并及时进行更新和追踪，建档率、动态管理率达100%。对学生进行分类管理，重点关注有高度近视家族史和已近视的学生。

5.2.4 根据学生座位视角、教室采光照明状况和学生视力变化情况，每月调整学生座位，每学期对学生课桌椅高度进行个性化调整。

5.2.5 通过卫生室、保健室等为学生提供视力健康咨询服务及指导，宜按照 GB/T 18205 的要求配备保健老师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在室内布置科普角，设置宣传展架并提供定期更新的视力健康宣传资料。

5.2.6 在注重均衡膳食的同时，提高鱼类、水果、绿色蔬菜等富含维生素A食物的比例，减少高糖、高油食物比例。

### 5.3 教学管理

5.3.1 教学活动每节课时小学不超过40min，中学不超过45min。一日学习时间小学一、二年级不超过4h，三、四年级不超过5h，五、六年级不超过6h，初中不超过7h。

5.3.2 鼓励学生课间走出教室活动、远眺，体育与健康课程安排符合《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要求，每天在校户外活动时间至少1h（含大课间、小课间、体育与健康课）。有条件的学校宜每日组织远眺活动，在校户外活动时间宜达2h。

5.3.3 每学期至少组织1次全校性视力健康教育户外活动，可与每学期研学活动相结合。宜通过组织篮球、排球等体育运动校内联赛形式，增加学生户外活动时间。

5.3.4 针对中小学生生长发育不同阶段，开发、使用视力健康教育教学课件、图文资料等。有条件的学校宜与其他学科结合开展视力健康教育课，每学期不少于4课时。

5.3.5 通过讲座、学科教学、班会、团会、校会、升旗仪式、墙报、板报及家校联系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开展近视预防知识宣传教育。

5.3.6 辅导学生建立视力健康生活方式或行为，如为学生提供眼保健操穴位图及眼保健操示意图，指导学生每天2次眼保健操等。

#### 5.4 协同管理

5.4.1 以中小学校为重点，建立政府、学校、家庭、学生、医疗卫生机构“五位一体”综合防控模式，共同参与视力健康校园的建设与管理。

5.4.2 建议家长采购符合GB 40070要求的学习用品。

5.4.3 建立家校联系制度，通过家长会、微信群等形式向家长传递有关视力健康工作的信息，督促家长定时反馈学生视力健康相关行为，如每周末运动量、使用电子产品时长等。

5.4.4 指导家长督促学生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如在家庭中提供光线充足的学习环境，控制学生在家每天使用电子产品的时间不超过0.5h，小学生、初中生每天睡眠时间分别不低于10h、9h，提供均衡膳食等。

5.4.5 鼓励家长陪同开展亲子日间户外活动，每天接触户外自然光的时间至少1h。

5.4.6 在视力健康筛查、建档管理和科学矫治等方面与医疗卫生机构保持协同，宜重视中医药在近视防控中的作用，推广应用中医药及中西医结合等特色技术和方法。

#### 6 评价与改进

6.1 学校和主管部门应至少每学年各组织1次视力健康校园评估，主管部门可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

6.2 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教学环境、宣传阵地、组织管理、健康管理、教学管理、协同管理等要求。

6.3 根据评估结果及建议，采取相关措施，持续改进。

## 参 考 文 献

- [1]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 [2]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
  - [3]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
  - [4]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的通知(教艺体〔2018〕3号)
  - [5] 关于印发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2021年版)的通知(国卫医发〔2021〕29号)
  - [6] 教育部关于印发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的通知(教材〔2022〕2号)
  - [7] 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技术指南(更新版)
  - [8] GB 7793 中小学校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
  - [9] GB/T 17223 中小学生一日学习时间卫生要求
  - [10] GB 50099 中小学校设计规范
  - [11] DB330522/T 085 视力健康校园建设规范
-